

中山市强制隔离戒毒所办公饮用水项目采购公告

中山市强制隔离戒毒所办公饮用水项目采购公告，项目编号：zsqujx2021007。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项目情况

1、项目名称：中山市强制隔离戒毒所饮用水。

2、项目预算上限：人民币 99000 元。

3、项目服务周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4、采购需求：

1) 投标人资质等要求

1、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具备独立法人资格。

2、营业执照需具有饮用水销售、饮用水设备销售等相关经营范围（营业执照中未体现经营范围的必须提供市场监督管理局网站截图以证明经营范围）。

3、投标人公司法人授权书、投标人和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4、本项目不接受任何形式的联合体投标，不接受同一母公司下属两家（含两家）以上的分、子公司参与投标，投标人报名时须提供加盖公章的非联合体投标声明。

5、近年在中山地区有违法行为的供应商及其产品谢绝参与，本次公开采购投标人报名时须提供加盖公章的《企业信用信息公示报告》。

6、投标人不得提供假冒伪劣商品，提供的饮用水必须符合《饮用天然矿泉水》国家质量标准要求，所投饮用水的生产厂商必须具有

卫生许可证、生产许可证及出厂检验合格证。

7、投标人须提供包括采购、运输、包装等服务，车辆运输费(含司机、装卸费)由中标人自理，运输过程中如发生变故造成损失由中标人自行负责。

8、每次配送饮用水的种类、数量及送水时间由强戒所办公室负责通知成交供应商供货，成交供应商应按要求的时间送达指定地点。

9、成交供应商不能随意推迟或更换品牌送货，如成交供应商在合同期限内无正当理由推迟供货或断货，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造成的损失由成交供应商承担。成交供货商如货源紧缺需要更换其他品牌饮用水的需要事先通知招标人，经同意后进行更换，更换后的饮用水价格要求按成交价格进行供货，且更换后的饮用水质量相当或不低于原品牌饮用水。

2) 质量要求

1、饮用水规格：品牌粤山泉，其中矿泉水是指含有矿物质、微量元素、矿物盐、偏硅酸、锂、锶、锌、硒等的水，桶装饮用天然矿泉水，16.8L/桶，瓶装饮用天然矿泉水，24瓶/箱、338ML/瓶。(年预计用水量：桶装水需求量 6762 桶、瓶装水 800 箱)。

2、成交供应商应提供制造商原装、全新的、符合国家及用户提出的有关质量标准商品。

3、所供商品需提供制造商出具的出厂合格证等质量证明文件。

4、提供的饮用水符合国家有关卫生质量标准，如《饮用天然矿泉水国家标准》(GB8537-2018)，如因水的质量或运送过程中所造成

的责任事故，成交供应商须承担所有的法律责任。

5、所供商品必须符合国家行业生产及经营标准，货真价实，需提供生产厂商每批次的合格水质检测报告。

6、成交供应商需每季度提供由质监部门出具的合格水质检验报告，每季度定期免费消毒清洗饮水机，并由招标人相关人员确认。

7、成交供应商所提供的饮用水保质期不得少于三个月，在保质期内发生质量问题的桶装水，成交供应商须在接到通知后两天内进行更换，如造成损失，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相应责任。

8、在供货期内，招标人有权对成交供应商所提供的饮用水随时进行抽查，对未执行相关质量标准的，将提出警告，情节严重的，终止合同，并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9、如因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招标人或成交供应商认为有需要的，可以共同提出或分别提出质量鉴定，广东省质检部门与中山市质检部门的鉴定结论不一致的，以广东省质检部门的鉴定结论为准。如鉴定为质量问题的，鉴定费由成交供应商人承担并须承担相应的责任。

3) 供货要求:

- 1、招标人以电话、传真或邮件形式下单。
- 2、具体供货时间以招标人确定为准。
- 3、送货地点：中山市强戒所的指定地点。
- 4、有临时需要增加供货的，按招标人约定时间内执行。

4) 验收要求

商品配送必须按时按量按质送到招标人指定地点。验收完毕后，

双方必须在货物收货清单（格式自定，但必须包括货物单价、数量、种类等内容）上签名确认，货物收货清单作为招标人支付货款的依据之一。

5) 付款方式

根据供货情况，按月结转账付款结账。成交供应商于每月 10 日将对账清单送招标人对账，招标人核对无误后，成交供应商开具相应发票，招标人审核付款。

6) 招标人配合事项

报价人在响应文件中可以列明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需要招标人提供的配合条件，所列配合条件招标人将尽量配合解决，但不代表招标人全部接受，招标人有权全部或部分拒绝投标人提出的配合条件。

二、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原则和要求

经审查符合资质要求的供应商，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审，综合评分最高的拟确定为中标候选人，分值分为技术、价格、商务三项，总分值为 10 分。评审结果将在网站公示。

三、报价资料编制

供应商须提供包括以下内容的报价资料：①封面；②报价函；③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④其他相关资料：如服务方案等，以上所有材料一式六份均须加盖单位公章。本采购公告给出格式的，各报价供应商必须依给定的格式制作；本采购公告未给出格式的，各报价供应商可自行设计格式。

四、参与方式

请在 2021 年 10 月 27 日前提交报价资料，纸质材料一式六份加盖公章后密封，送达中山市强制隔离戒毒所审计科收。

五、联系方式

如供应商对采购公告有疑问的，请电话咨询：

- | | |
|---------------------------|---------|
| 1、（业务部门）电话： 0760-23335113 | 联系人：杨先生 |
| 2、（审计科）电话： 0760-23335262 | 联系人：梁先生 |

附：报价资料格式



附件：报价资料格式

1、封面

XX 单位 XX 项目 报 价 资 料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报价供应商：_____（盖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报价函

报 价 函

致：_____

1. 根据你方编号为_____的采购公告，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经研究上述采购公告后，我方愿以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的报价，按采购公告的要求供货。

2. 我方已仔细研究采购公告及有关附件，报价大小写不一致时以大写为准。

3. 一旦我方成为成交供应商，我方保证按采购公告规定的时间完成供货。

4. 如果我方成为成交供应商，我方将按采购公告要求与采购单位签订正式供货合同，本报价资料和贵方的采购公告，将构成正式供货合同及合同附件的基础。

5. 我方愿意提供贵单位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报价有关的文件资料，愿意提供我方优质服务的相关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

单位名称：_____（公 章）

日 期：_____

通讯地址：_____

电 话：_____传 真：_____

3、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中山市强制隔离戒毒所办公饮用水

序号	内 容	品 牌	规 格	单 位	单 价 (元)	预计用水量	小计
1	桶装饮用天然 矿泉水	粤山泉	16.8L/桶	桶		6762 桶	
2	瓶装饮用天然 矿泉水	粤山泉	24 支/箱， 338mL/瓶	箱		800 箱	
合计							

4、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5. 其他相关资料：如服务方案等（格式自定）